

证券代码：831759

证券简称：ST 天河化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 持续经营能力存疑
- 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
- 存在重大诉讼
- 实际控制人失联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 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
- 临时更换审计机构
- 会计师进场较晚
- 公司与审计机构存在意见分歧
- 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
- 其他

公司经营困难，无力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计，且财务负责人已离职，目前尚未聘任财务负责人，预计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五) 应对措施

暂无。

三、风险提示

1、如公司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含 4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自 2021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被暂停转让的风险。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

2、如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含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职务：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13663171630

邮箱：159811049@qq.com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